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7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权激励计划股份变更登记确认书》，公司限制性股票第四期解除限售手续已经办理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29,991,78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536%

2、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2011年10月10日（星期一）

（二）股份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变动表

限制性股票第四期解除限售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动，股本结构发生了变化。详情见下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43,482,381	57.99	-29,991,780	3,213,490,601	57.4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152,660,443	56.36	0	3,152,660,443	56.36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90,821,938	1.63	-29,991,780	60,830,158	1.09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49,978,055	42.01	+29,991,780	2,379,969,835	42.55
1、人民币普通股	2,349,978,055	42.01	+29,991,780	2,379,969,835	42.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593,460,436	100		5,593,460,436	100

(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份结构表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